社会组织承诺书

**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落实《关于铲除非法社会组织滋生土壤净化社会组织生态空间的通知》（枣民字〔2021）22号）要求，不断加强自身建设，依法依规开展社会组织工作，充分发挥行业自律和服务功能，推动行业高质量发展，本社会组织公开承诺：**

1. **坚持中国共产党的全面领导，根据中国共产党章程的规定，设立中国共产党的组织，开展党的活动，为党组织的活动提供必要条件。**

**二、严格遵守宪法、法律、法规和国家政策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遵守社会道德风尚，自觉接受登记管理机关和有关行业管理部门的监督管理和业务指导。**

**三、自觉抵制非法社会组织，不与非法社会组织勾连开展活动或为其活动提供便利;不参与成立或加入非法社会组织;不接收非法社会组织作为分支或下属机构;不为非法社会组织提供账户使用等便利;不为非法社会组织进行虚假宣传。**

**四、严格遵守协会宗旨和章程，健全完善各项内部管理制度，在章程规定的业务范围内依法开展活动，不设立地域性分支机构。**

**五、规范行业和会员生产经营行为，帮助会员企业辨识**

**非法社会组织，引导会员企业不参与非法社会组织开展的非法活动。积极组织会员参与信用体系建设，督促会员单位落实信用承诺。**

**承诺单位：**

**年 月 日**